

## 臺東縣 115 年度強化產銷履歷溯源農產品安全管理 暨契作產銷履歷番荔枝肥料補助計畫

### 壹、 實施目的

為落實本縣農業永續發展精神，建立安全優質農業產銷體系，亦賡續致力推動產銷履歷驗證制度相關輔導工作，提高消費者對本縣農產品的信賴度與品牌形象，強化產業效能及競爭力，提昇農業附加價值。其中，番荔枝(含大目釋迦及鳳梨釋迦)為本縣重要經濟作物，為提升果品品質及因應傳統銷售市場競爭加劇，本府加碼輔導契作產銷履歷農民使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提升品質及開拓多元銷售市場，以維持本縣番荔枝品質及產銷平衡。

### 貳、 名詞定義

- 一、 驗證機構：符合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第三條第八款之機構、學校、法人。
- 二、 輔導單位：各鄉鎮農會及合作社，受理肥料補助申請、查驗、登打、繕造補助清冊送委辦單位辦理審核事宜。
- 三、 委辦單位：「115 年提升臺東農產品品質委託專業服務案」之得標者，受本府委託辦理審查彙整之補助清冊及相關資料，並依補助清冊轉撥補助款予補助對象。

### 參、 實施期間

全案計畫實施期間：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肆、 實施方法

- 一、 計畫目標：

為擴大推動臺東縣（以下簡稱本縣）產銷履歷驗證面積，以及輔導

本縣番荔枝(含大目釋迦及鳳梨釋迦)產銷平衡，臺東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委託委辦單位辦理補助相關事宜。

## 二、產銷履歷驗證費及檢驗費補助：

### (一) 補助對象：

- 1、新申請戶：指計畫實施期間內新申請之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本縣農產品經營者，包括：農民、農業產銷班、農場及依法設立或登記之法人或團體（農民團體、農糧作物集團產區營運主體、具公司或商業登記之農企業）。
- 2、重新評鑑戶：指驗證有效期屆滿後再取得驗證之本縣農產品經營者，包括：農民、農業產銷班、農場及依法設立或登記之法人或團體（農民團體、農糧作物集團產區營運主體、具公司或商業登記之農企業）。
- 3、以上農產品經營者申請驗證之耕地均應坐落於本縣轄區內。

### (二) 補助作物類別：蔬菜、水果、雜糧、特用作物、稻米及蜂產類。

### (三) 補助項目：

- 1、驗證費：依「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驗證機構收費上限」驗證工作項目及執行驗證相關必要費用，依實際收費數額補助三分之一。
- 2、農糧產品檢驗費：僅補助農藥殘留檢驗費，依實際收費數額補助三分之一，檢驗不合格及急件費用逾越收費上限部分不予以補助。

## 三、契作產銷履歷番荔枝肥料補助：

### (一) 補助對象：

- 1、本縣個別農民、產銷班或農民團體（農會、農業合作社、以

農業部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相關農業團體)。申請人(單位)

須設籍臺東縣，且產銷履歷驗證耕地應坐落於本縣轄區。

2、肥料補助作物僅限番荔枝(含大目釋迦及鳳梨釋迦)，並為售往高端市場通路(含內、外銷超級市場、量販店、網路銷售平台或百貨公司等非傳統拍賣市場或批發市場)，簽訂產銷契作合約書作為證明。

(二) 補助作物類別：番荔枝(含大目釋迦及鳳梨釋迦)

(三) 補助項目：

1、農糧署網站公布 115 年國產有機質肥料(每公斤補助 2 元)品牌推薦名單為限，補助肥料每公斤新台幣(下同)2 元，每公頃最高補助 10 公噸(2 萬元/公頃)。

2、農糧署補助國產有機質每公斤 2+2 之項目，以及其餘複合肥料及化學肥料，本案皆不予補助。

四、計畫總經費：400 萬元(經費有限預算用罄為止)

## 伍、申請規定及相關檢附文件

一、產銷履歷驗證費及檢驗費補助申請規定：

(一) 申請作業流程：

1、申請作業時間：

(1) 第一階段：114 年 11~12 月、本(115)年度 1~4 月間  
(依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驗證機構應於 6 月 10 日前將請領清冊及相關資料，彙送委辦單位辦理審查。

(2) 第二階段：本年度 5~10 月間(依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驗證機構應於通過驗證之次月 10 日前將請領清冊及相關資料，彙送委

辦單位辦理審查；至 11~12 月間(依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請於次年度計畫公告後(視次年預算辦理)再行彙送。

2、申請流程：補助對象向產銷履歷驗證機構提出驗證申請，經驗證通過後由驗證機構彙整下列文件予委辦單位，並由其審查後核撥款項：

- (1) 「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稻米類、蜂產類)驗證補助費請領清冊」(附件 1)
- (2) 「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稻米類、蜂產類)檢驗補助費請領清冊」(附件 2)
- (3) 產銷履歷驗證證書影本
- (4) 發票(收據)影本
- (5) 收費明細
- (6)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7) 存摺封面影本

## (二) 審查作業流程：

1、審查時間：

- (1) 第一階段：114 年 11~12 月、本(115)年度 1~4 月間(依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案件，委辦單位須依限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審核並核撥款項。
- (2) 第二階段：本年度 5~10 月間(依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案件，委辦單位於 12 月 15 日前完成審核，並核撥款項；至 11~12 月間(依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由次年得標

之委辦單位依次年度計畫辦理。

2、審查內容：申請驗證費和農糧產品檢驗費補助案件，委辦單位應審查及核定下列資料：

- (1) 產銷履歷驗證證明書影本，且農產品經營者單位名稱與產銷履歷證明書需相符。
- (2) 驗證費和農糧產品檢驗費發票(收據)影本與收費明細。
- (3) 請領清冊(存摺戶名需與清冊記載之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一致)。
-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集團驗證不須提供）。
- (5) 核定補助驗證費。
- (6) 跨區審查：產銷履歷證明書登記地址之縣市與農產品經營業者土地所在縣市應為臺東縣。

二、契作產銷履歷番荔枝肥料補助申請規定：

(一) 申請作業流程：

1、申請作業時間：公告日起開始受理，應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前將請領清冊及相關資料，彙送委辦單位辦理審查。

2、申請流程：

- (1) 補助對象向耕作土地所在地之輔導單位提出申請，繳交下列資料：
  - A. 產銷契作證明書(附件 3)
  - B. 補助申請表(附件 4)
  - C. 身分證影本
  - D. 產銷履歷證明書影本
  - E. 存摺影本

F. 耕作土地合法證明文件(如土地所有權狀、土地登記謄本、土地租約或耕作同意書)

- (2) 輔導單位初審應確認申請補助之農民身分證字號及土地資料未重複申請本補助計畫，且申請面積不得超過土地謄本面積，初審通過後由輔導單位通知補助對象購肥。
- (3) 於每批肥料運到前，由補助對象連繫輔導單位辦理購肥數量查驗及拍照備查。但個別農民申請補助數量 10 公噸以下者，輔導單位得免辦理現場查驗，由補助對象自行現場查驗後，檢附出貨三聯單(應由補助對象簽收，並由業者保存三年備查)、購買肥料憑證及肥料產品現場查驗照片送輔導單位。
- (4) 輔導單位應確實核對購肥數量與所購品牌是否合於計畫規定等，並填妥查驗紀錄表(附件 6)。本府及委辦單位可隨機派員會同辦理抽查肥料交貨情形。
- (5) 輔導單位完成現場查驗或收到補助對象購買肥料憑證相關資料後，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前彙整下列文件予委辦單位，並由其審查後核撥款項：
- A. 產銷契作證明書(附件 3)
  - B. 補助申請表(附件 4)
  - C. 身分證影本
  - D. 產銷履歷證書影本
  - E. 存摺影本
  - F. 耕作土地合法證明文件(如土地所有權狀、土地登記謄本、土地租約或耕作同意書)

- G. 補助請領清冊(附件 5)
- H. 購買肥料憑證
- I. 檢驗紀錄表(附件 6)
- J. 行政業務費請領清冊(附件 7)

## (二) 審查作業流程：

- 1、審查時間：委辦單位須依限於 115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審核並核撥款項。
- 2、審查內容：申請肥料補助案件，委辦單位應審查及核定下列資料，並於審查完成後，核銷經費予補助對象：
  - (1) 產銷契作證明書補助對象需與產銷履歷驗證證書相符。
  - (2) 補助申請表最高購肥數量需符合計畫規定。
  -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個別申請人或團體申請代表人）。
  - (4) 購買肥料憑證金額需與請領清冊金額相符，存摺戶名需與清冊記載之補助對象名稱一致，申請農地須有土地合法證明文件(如土地所有權狀、土地登記謄本、土地租約或耕作同意書)。
  - (5) 購買肥料品項須符合計畫規定。
  - (6) 各輔導單位行政業務費依輔導實際交貨肥料數量比率計算，並於審核通過後發放。

## 陸、 相關注意事項

### 一、產銷履歷驗證費及檢驗費補助：

- (一) 集團驗證(產銷班、農場等名義)應提供集團統一編號與集團之帳號，且與清冊記載之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一致。

(二) 農糧產品若有延後採樣之情形，應依審查規定按產銷履歷證書日期或發票收據日期送委託單位辦理。

(三) 申請經費應依審核通過之核定經費額度據以辦理，未符合計畫內容之項目，除具特殊原因經本府機關首長同意者外，不予補助。

(四) 補助款請領清冊寄送委辦單位，以加速補助款核撥作業。

(五) 為配合年度計畫執行，驗證機構應將當年度 10 月底前案件於 11 月 10 日前送達委辦單位審查。

## 二、契作產銷履歷番荔枝肥料補助：

(一) 購肥方式：為符合農民作物施肥需要，採多元彈性處理方式，即由輔導單位或產銷班統一訂貨，或補助對象自行訂貨選購，採購作業均需符合透明、公開及公正原則。

(二) 撥款方式：購肥方式屬繳交全額貨款者，其補助款應匯入補助對象帳戶或其指定之帳戶；屬繳交全額貨款扣除補助款之配合款者，其補助款得經補助對象簽章確認或檢附補助對象會議紀錄，匯入補助對象指定之帳戶。

(三) 推廣補助施用補助肥料，每一筆農地同一年度以補助至最高補助額度為限。

(四) 面積以公頃為單位，有效數字取至小數點下二位，其下一位無條件捨去。

## 三、本計畫補助對象一律為設籍臺東縣農民且驗證耕地應坐落於本縣轄區。

四、本計畫於實施期間，補助申請件數得視本府經費預算調整修訂之。

五、其他未盡事項依臺東縣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 柒、 稽核機制

一、為落實計畫之執行，委辦單位不定期會同本府抽查補助對象申請補助案(附件 8)，抽查比率為該年度受理件數之 10%。

二、輔導單位應要求肥料業者交貨時，以補助對象指定之日期、時間、地點，統一交貨，並確實執行肥料到貨數量查驗，拍照存證。

三、依實際需求，委辦單位得向肥料業者製造廠要求提供品牌肥料流向數量及出貨明細，比對購肥暨交貨資料明細表及補助款領款清冊，查核農友是否確實購買施用。

#### 捌、附件

附件1、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稻米類、蜂產類)驗證補助費請領清冊

附件2、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稻米類、蜂產類)檢驗補助費請領清冊

附件3、產銷契作證明書

附件4、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申請表

附件5、補助請領清冊

附件6、查驗紀錄表

附件7、抽查紀錄表

附件8、行政業務費請領清冊

## 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稻米類、蜂產類) 驗證補助費請領清冊

驗證機構名稱：

作物別	農產品 經營業者名稱	電話	驗證證書 字號	戶 數	面積 (公頃)	驗證費用(元)		核定金額 (由委辦單 位填寫)	轉入銀行帳號			
						初次 查驗	展延 查驗		戶名	行庫 代碼	分行 代碼	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雜糧及 特用作物 <input type="checkbox"/> 蔬菜 <input type="checkbox"/> 水果 <input type="checkbox"/> 稻米 <input type="checkbox"/> 蜂產類	戶籍地址/ 集團登記地址  (必填)		身分證字號/ 集團統一編號  (必填)									
						申請總金額(元)(補助 1/3)						

註：

1. 本表由驗證機構填造，製作一式三份，一份自存、兩份送委辦單位審查後核銷撥款。
2. 需檢附文件：
  - (1) 產銷履歷驗證證書影本（請驗證機構加蓋與正本相符之章戳）。
  - (2) 驗證費發票影本與收費明細（請驗證機構加蓋與正本相符之章戳）。
  - (3) 存摺封面影本（存摺戶名需與清冊記載之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一致）。
  -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集團驗證不須提供）

驗證機構承辦人(核章)：

及聯絡電話：

委辦單位承辦人(核章)：

驗證機構單位主管(核章)：

委辦單位主管(核章)：

附件 2

## 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稻米類、蜂產類) 檢驗補助費請領清冊

驗證機構名稱：

作物別	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	電話	驗證證書字號	戶數	面積 (公頃)	檢驗費申請及核定				轉入銀行帳號			
						申請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件)	小計 (元)	戶名	行庫代碼	分行代碼	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雜糧及 特用作物 <input type="checkbox"/> 蔬菜 <input type="checkbox"/> 水果 <input type="checkbox"/> 稻米 <input type="checkbox"/> 蜂產類	戶籍地址/ 集團登記地址  (必填)					農藥殘留檢驗							
						申請總金額(元)(補助 1/3)							
						核定金額(元) (由委辦單位填寫)							

註：

1. 本表由驗證機構填造，各製作一式三份，一份自存、兩份送委辦單位審查後核銷撥款。
2. 需檢附文件：
  - (1) 產銷履歷驗證證書影本（請驗證機構加蓋與正本相符之章戳）。
  - (2) 檢驗費發票影本與收費明細（請驗證機構加蓋與正本相符之章戳）。
  - (3) 存摺封面影本（存摺戶名需與清冊記載之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一致）。
  -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集團驗證不須提供）

驗證機構承辦人(核章)：

及聯絡電話：

委辦單位承辦人(核章)：

驗證機構單位主管(核章)：

委辦單位主管(核章)：

## 產銷契作證明書

契作採購單位：\_\_\_\_\_（以下簡稱甲方）

補助對象：\_\_\_\_\_（以下簡稱乙方）

茲承諾甲乙雙方已建立合作契作關係，因乙方申請肥料補助需求，特立本證明書，證明未來甲乙雙方合作之基礎，並本誠信互惠原則共同遵守之。雙方協議合作條款如下：

**第一條** 甲、乙雙方已簽立契作，其有效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條** 甲方應依約定規格、品質、數量、價格、時間及地點向乙方收購，  
不得無故推辭，並保證銷售高端通路(含內、外銷超級市場、量販店、  
網路銷售平台或百貨公司等非傳統拍賣市場或批發市場)，本次契作銷售通路為：\_\_\_\_\_。

**第三條** 乙方在作物栽培管理期間，確實遵照規定作好品質管理並依約定  
規格、品質、數量及時間供應，其契作供果園地段號及種植面積：

鄉鎮市	段	小段	地號	面積 (公頃)	土地所 有權人	種植面積 (公頃)	備註

**第四條** 本證明書僅用於乙方申請「臺東縣115年度強化產銷履歷溯源農產品安全管理暨契作產銷履歷番荔枝肥料補助計畫」之契作佐證，其餘契作條款依甲、乙方雙方訂立之契作合約書為準。

立證明書人

甲 方：(契作採購對象)

代 理 人：(簽章)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乙 方：補助對象（簽章）

統一編號（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4

## 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申請表

輔導單位：\_\_\_\_\_

編號	補助對象	連絡電話	作物別	產履面積 (公頃)	申請面積 (公頃)	最高購用 肥料數量 (公噸)

申請人(代表人)：\_\_\_\_\_

連絡電話：\_\_\_\_\_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註：

1. 本示範計畫補助作物別限番荔枝(含大目釋迦及鳳梨釋迦)，其餘作物尚無補助。
2. 本表由補助對象填寫，並向耕作土地所在地之輔導單位提出申請，繳交本表、產銷契作證明書(附件3)、身分證影本、產銷履歷證書、存摺影本以及耕作土地合法證明文件(如土地所有權狀、土地登記謄本、土地租約或耕作同意書)。
3. 面積以公頃為單位，有效數字取至小數點下二位，其下一位無條件捨去，最高購肥數量每公頃10公噸。

※由輔導單位填寫



附件 5

## 補助請領清冊

輔導單位：\_\_\_\_\_

編號	補助對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農地 地段號	產銷履歷驗 證面積(公 頃)	最高購用肥 料數量(公 噸)	實際交貨肥 料數量(公 噸)	補助金額 (元)	補助款匯款帳戶		備註
									銀行別	帳號	

主辦人：

會計：

單位主管：

註：

1. 個別農民不得與產銷班申請農地重覆。
2. 申請面積以公頃為單位，最高購用肥料數量(公噸)為每公頃 10 公噸，有效數字取至小數點下二位，其下一位無條件捨去。
3. 本表單為輔導單位填寫，造冊完成後，送委辦單位審查，據以核撥補助款。
4. 輔導單位將補助款匯入補助對象之帳戶（領款清冊免簽章）或補助對象指定之帳戶（應於領款清冊備註欄簽章確認），轉帳憑證應留存十年備查。

附件 6

**查驗紀錄表**

查驗單位：\_\_\_\_\_ 查驗時間：\_\_\_\_\_

查驗日期	補助對象 (代表人)	最高購用 肥料數量 (公噸)	實際交貨 肥料數量 (公噸)	購用肥料廠 牌商品名稱	肥料登記 證字號	是否為農糧署 網站登載推薦 品牌肥料(非疊 加項目)	查驗人員 簽名
查驗相片黏貼處 (補助對象或代理人與肥料合照)				查驗相片黏貼處 (耕地現況)			
查驗相片黏貼處 (肥料近照)				查驗相片黏貼處 (肥料遠照)			

備註：

1. 本表由輔導單位填寫，併同補助款領款清冊、購買肥料憑證送委辦單位申請核撥補助款。
2. 個別農民申請補助數量10公噸以下者，由補助對象自行現場查驗，輔導單位得免辦理現場查驗，檢附購買肥料憑證及肥料產品現場查驗照片送輔導單位核銷。

## 行政業務費請領清冊

農會名稱：

登記地址：

連絡電話：

統一編號：

補助對象數 量統計(筆)	產銷履歷驗證 面積統計(公頃)	最高購用肥料 數量統計(公噸)	實際交貨肥料 數量統計(公噸)	總肥料補助 費(元)	申請總行政業務費 (元)	匯款帳戶			
						戶名	行庫代碼	分行代碼	帳號

農會承辦人：

委辦單位承辦人：

總幹事：

委辦單位主管：

註：

1. 本表單由輔導單位填寫(統計附件三)，製作一式三份，一份自存，兩份送委辦單位審查，據以核撥款項。
2. 行政業務費依輔導實際交貨肥料數量計算，比率依據農業部農糧署國產有機質暨微生物等農田地力肥料補助作業方式辦理。

## 附件 8

**抽查紀錄表**

補助對象 姓名 連絡電話	作物別	產銷履歷驗證 面積(公頃)	最高購用肥料 數量(公噸)	實際交貨肥料 數量(公噸)	肥料廠牌商品 名稱及肥料登 記證字號	購肥價格 (元/包) (元/公斤)
會同抽查單位	會同抽查單位意見				出席者簽名	
補助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政府						
輔導單位 (農會、合作社)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委辦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補助對象購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農民團體統一訂貨 <input type="checkbox"/> 農民自行訂貨選購 <input type="checkbox"/>				肥料製造日期： 產品批號：	